

電話：2981 0432
傳真：2981 6345



地址：長洲國民路三十號

11 月份「學生午膳」

各位家長：

請為 貴子女作出 11 月份有關午膳的決定，並於 10 月 27 日前填妥回條。如需到食店訂購飯盒，請盡早安排。如有任何疑問，可向郭笑芬老師查詢。

午膳方式包括：

1. 校內進食 ----- 學生自行在食店預訂飯盒
2. 校內進食 ----- 家長送午餐到校
3. 校內進食 ----- 學生自攜午餐
4. 學生回家午膳



國民學校 校監 盧雲佳
校長 郭婉琪 謹啟

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

11月份「學生午膳」家長回條

通告第 94/25 號
(全校學生適用)

致國民學校校長：

本人現為子女作出在 11 月份有關午膳的決定：

- ☐ 1. 校內進食---學生自行在食店預訂飯盒（食店名稱：_____）
- ☐ 2. 校內進食---家長送午餐到校
- ☐ 3. 校內進食---學生自攜午餐
- ☐ 4. 學生回家午膳

家長／監護人：_____ 謹覆

班級：_____ 學生姓名：_____（ ）

日期：_____